



和華（22節），「朝見」原文意「被看見」。她明白神「看見」她的苦情，她甘心把神賜的兒子讓神「看見」！

以色列人進了迦南地後，就忘了拯救並施恩的主，這正是四百年土師時期的寫照！我們不也常常如此嗎？傳道書說得好：「你向神許願應當償還、你許願不還，不如不許（五·4、5）！神沒有忘記哈拿，哈拿蒙恩後也沒有忘記神（你呢），她不僅帶了祭物（24節），更是帶了她最寶貴的兒子來還願！多少人只注意到亞伯拉罕獻子的感人事蹟，但哈拿和亞伯拉罕一樣一獻上自己最愛的（什麼是你最愛的？）

其實祭司以利早就忘記哈拿這個人，就是當年哈拿求子時，他還以為她喝醉了酒（14節），暗中求子的哈拿可以不透露自己曾

求子一事，因此便可以擁有自己的孩子，免去相思之苦！但她不僅透露自己就是那個婦人（26節），而且還說出自己求子一事（27節），兒子是她從神那裡求來的（20節），因此她要將兒子歸於耶和華（28節），「撒母耳」和「歸於」是同一字根「求」，事隔幾年，不僅沒有忘記，而且徹徹底底地奉獻（28節），純粹只有一個原因：「奉獻已愛報主愛！」

哈拿奉獻兒子目標是很清楚的：「使他終身歸耶和華」（原文意「使他被求於主」），她盼望她的兒子能成爲祭司，使他成爲別人求告神的器皿，撒母耳一生的職份，就是替百姓代求！多少時候我們保留我們自己的兒女呀！多少母親不也常說：「我不知道神要不要用我兒子！」問題應該是：「我要

不要我的兒子成爲祭司，使別人蒙福」，回報主愛。

哈拿最寶貴的地方是，1. 明知以利兩子惡劣，仍奉獻撒母耳給主，但神是可靠的，小撒母耳不僅沒有在會幕中學壞，還得到神特別的啓示（三·10），2. 她不僅奉獻兒子，她自己也奉獻了，在愛她的主前獻上敬拜讚美（一·28、二·10），她的讚美成爲歷世歷代以來聖徒喜愛唱的「歌」，馬利亞在聖靈感孕後對施憐憫的主所唱的讚美詩（路·1·46、50），就是引用哈拿的讚美。哈拿也因奉獻而更蒙福，神眷顧她、又賜給她五個兒女（二·21），而小小的撒母耳雖然留在會幕裡，他已經學會了母親教他的歌了！



誰是我的母親？



游子心

每逢母親節來到，我們教會就會在平日崇拜時，發給每人一朵花。凡是母親還在世的都得到一朵紅花，而母親已過世的，都佩戴一朵白花。我母親早已去世，所以常常佩起一朵小小的白花，但是心裡卻常常暗暗想著，我至少有資格佩戴一朵淺紅色的吧！因爲在我的身旁，坐著妻和岳母。按照中國人的想法，女婿可叫做「半子」，何況我的岳母愛我，正像愛她的兒女一般呢！

大概是七八年前，路加福音第八章第二十一節的經文，忽然給予我很大的感動，我突地發現，我很幸福，就是按照耶穌的教訓，我應當有很多的母親，但是當我舉目一看，我又不禁問自己，「誰是我的母親呢？」我母親是一位虔誠的基督徒，我相信我自己也是，但是當我獲悉母親病亡的時候，我立刻不認我主，我的神了。那時我孤身一人，背井離鄉到美國的南部求學，還不到九

個月，滿心希望一年後就回國和慈母重聚，不料神的愛，並不像我頌讚中那麼長闊高深，竟讓死亡的毒鈎，鉤走我最愛的人，粉碎了我人生的美夢。我大病一場以後，就不再上教堂了，直到一年過去，我的傷破的心慢慢重合的時候。

從一九四九到一九八六年，我一直認爲我的母親也是悲悲慘慘離世的，我想她一定不忍心撇下我做孤兒，一個漂流在海外悲哀



無助的孤兒！

誰知道全不是這麼一回事。八六年秋天，我的堂妹（她的父親是我的堂叔）也是我的表妹（她的母親是我的姨媽），從天津來到了紐約。告訴我一切關於母親離世的景況，那時國共兩軍，正進行淮海大會戰，南京已是烽火危城，姨媽伴著她垂死的姐姐，雖然悲痛欲絕，但是她的姐姐，卻平平安安，歡歡喜喜，她說「我就到父那裡去了，我把丈夫、兒女交托在父的手中，我就放心了，因為在這兵凶戰危的時日，誰人的明天，不是他在掌管呢？我的大兒子，早年受洗，主恩滿溢，告訴他不要忘記我的託付，就是要不住的禱告，常常的謝恩，早日帶領父親弟妹歸主。」

我岳母不但是虔誠基督徒，而且是神家中忠心的使女，她不但每日讀經禱告，而且時常為人禁食禱告，不但奉獻十分之一，而且常常捐奉款項，幫助教會建堂。傳道人宣道、進修等。她也在教會擔任同工，執事乃至長老的職份，在家中舉行感恩和查經的聚會和愛筵。

岳母經濟比較富裕，我過去認為貧苦或小康之家，因需同艱苦、共患難，兄弟姊妹比較和睦。結婚之後，妻子雖是富有之家，岳母生了三男七女，我發現他們不但互相和睦，而且還能周周往來，相愛相親，真正能見證出這是基督之家，幸福的樂土。

我又常常想到，生活在寒天苦地的人，既然是「生有何歡」，就會覺得死有何懼。而生活在美地樂土的人，既然生活愉快，就

難免要貪生怕死了。

去年（一九九二年）二月二十二日，是一個美好的星期六，雖然仍然是殘冬，但因風和日暖，艷麗如春，天有不測的風雲，當我清晨早起，臨窗遠眺賞心樂意的時候，忽然接到電話，說岳母，嘔吐咯血，送往醫院急救去了。

岳母快八十四歲了，神人摩西說：「我們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，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」，人人既然都有一死，死有什麼可怕呢，但是死雖不可怕，可怕卻是「怕死」。在死的毒鈎下，幾人不哀哭流淚，信心破碎，因為「不認主」，而變成絕望無助的？

岳母雖然年老力衰，但是從未有過大病住院，同時她又不習慣聽或說英語，一下子從溫暖的家庭換進孤涼的病房，我真不敢想像她怎樣受得了？我想當她躺臥在病床，和我們見面的時候，不是哀聲大哭，一定會傷心落淚的，平時她們家庭聚會，岳母最愛的歌，就是「我主耶穌，每想到你，我心便覺甘甜，深願我能『立刻被提』，到你可愛身邊，……」這詩的第五六兩句，我是從來不敢照著唱的，我把這兩句改作「與你同行，常常在你身邊……」然後照著曲調，和他們合唱，我的理由是「我現在還不想離世，何必向主說假話呢？」他們過去雖然不領會我的心意，現在一滴淚珠出現，就能了解我的情懷和設想了，我這樣的傷嘆悲痛。

醫生檢查的結果，說吐血的原因是年老體衰，血管硬化，那是一條通到胃部的重要輸血管，在上面已經發現有一個大洞，兩個

小洞，她年紀已經八十以上，開刀破腹，也無法可以縫補，但如不動大手術，單依靠打針吃藥，雖可以延長時日，但隨時都會血管爆裂。所以少則朝夕，多則半月定然命陷垂危，就是在這樣死亡毒鈎陰影中，我一而再，再而三，一次又一次，在嚴重的病況下，看到岳母憔悴的臉孔。在淡淡的燈光下，她的臉色是蒼白的；但是沒有悲哀，沒有恐懼，更找不到一絲淚痕。見到的只是平靜、鎮定、溫柔的微笑，像一個初睡醒的嬰兒，滿足地聆聽著慈母的歌聲。

岳母在醫院一共住了三個星期，有時血壓升高，精神興旺，我們怕是迴光返照，憂心忡忡。有時脈博降低，貪眠好睡，我們又怕她一睡不醒與世長辭。奇怪的是血管爆裂，迄未發生，她的臉色反而由蒼白，一天一天變為紅潤，身體一天一天增強，竟然平平安安的轉回來了，後來醫生說，是一開頭診斷錯了，血管上並沒有洞孔，不過是一大兩小的血染的污漬而已。但是從岳母病臉的容光，我看見了她的見證，因為從此我深信，她歌唱：「深願我能立刻被提，到你可愛的身邊」是從心裡唱出來的，不是呱呱叫，叫著好玩的。能說而不能行的人，喊著主呵！主呵！不一定是耶穌所謂的母親。愛主的人要通過最後的考驗，不但「視死如歸」，並且能「從容就義」不能「就義」，焉能因信「稱義」呢？

但願靠主的大恩，我能像我的母親們，通過主的最後考驗之門，這是我今年母親節被慈光所感動而發的心聲。